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2025 年边境小城镇(龙州县水口镇)建设前期工作
服务采购

合同编号：12N0077780262026801

采购人（甲方）龙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供应商（乙方）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签订合同地点：崇左市龙州县

签订合同时间：2026 年 4 月 22 日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12N0077780262026801

采 购 人（甲方） 龙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计划号 LZZC2026-C3-00209

供 应 商（乙方） 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2025 年边境小城镇（龙州县水口镇）建设前期工作服务采购、CZZC2026-C3-230010-GXZF

签 订 地 点 崇左市龙州县 签 订 时 间 2026 年 4 月 22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以下简称“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服务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金额（元）
1	2025 年边境小城镇(龙州县水口镇)建设前期工作服务采购	▲一、专项体检评估和实施方案编制 （1）小城镇建设专项体检评估：组织实地调研和基础数据采集，系统梳理分析数据，撰写 1 份体检评估报告，全面掌握龙州县水口镇建设状况和水平； （2）实施方案编制。结合调研与评估结果，深入查找存在的短板弱项和急难愁盼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设建议，编制“一镇一策”方案并通过专家评审及部门审核；紧扣发展定位与目标，策划包装一批建设项目，形成 1 份详细的项目清单，为争取各类资金提供支撑； （3）提供实施方案编制过程中涉及的项目现场调研、市场分析、项目边界确定、运作模式设计	1	项	989000.00

		等相关驻镇指导服务。			
		▲二、项目前期策划 (1) 完成 5 个项目的前期策划，包括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和重点项目建设效果图，积极配合做好相关资金申请工作。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玖拾捌万玖仟元整 小写金额： 989000.00 元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服务费、设备费、管理费、验收费、利润、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如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必须与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保证质量。

第三条 交付和验收

1. 服务成果交付使用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天内完成，通过相关部门审核并提交最终的成果报告。

2. 服务成果交付使用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验收方式：按国家规定行业标准验收。

第四条 付款方式

1. 资金性质：财政及上级补助资金。

2. 付款方式：

(1) 完成龙州县水口镇小城镇建设专项体检评估工作，提交《龙州县水口镇重点区域小城镇建设体检评估报告》（送审稿）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的 20%；

(2) 提交《龙州县水口镇重点区域小城镇建设实施方案》（送审稿）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的 40%；

(3) 《龙州县水口镇重点区域小城镇建设体检评估报告》、《龙州县水口镇重点区域小城镇建设实施方案》完成评审，且通过龙州县人民政府审定并报自治区住建厅备案通过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的 50%；

(4) 5 个项目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个项目完成立项批复及可研批复后，每个项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10%，全部项目完成并达到国家规定标准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的 100%。

采购人支付费用前，成交供应商需开具对应金额全额增值税发票提交至采购人处申请支付。

第五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第六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合同一方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为成交金额的 3%。成交供应商违约的，违约金按约定金额支付，采购人违约的，违约金从采购款中扣除，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

2. 成交供应商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额的，成交供应商应给采购人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予以赔偿。

3. 成交供应商延迟履约、不完全履约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要求的，除支付违约金外，仍需按原约定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标准和要求的服务。

第八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九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质量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或要求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或要求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仲裁或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某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备案，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二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成交通知书；
- (2) 采购文件规定需要提供的资料

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局采购监督管理科、招标代理公司各壹份，甲乙双方各贰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甲方（公章）龙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乙方（公章）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龙州县龙州镇独山路 153 号	单位地址：南宁市青秀区云景路 69 号南宁市轨道交通运营控制中心 B 楼 8 层、9 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1-8860511	电话：0771-5771603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GXZXHT666@163.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南宁金湖广场支行
账号：	账号：4500 1604 2660 5250 2851
邮政编码：532400	邮政编码：530029
2026 年 4 月 22 日	2026 年 4 月 22 日

合同附件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我公司承诺响应采购文件相关要求。	
2、服务期责任：服务质量保证期 6 个月（自提交服务成果之日起计）。	
3、其他具体事项：无	
甲方（公章）龙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乙方（公章）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2 日	2026 年 4 月 22 日

注：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附件 1：中标通知书

广西泽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边境小城镇(龙州县水口镇)建设前期工作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 CZZC2026-C3-230010-GXZF) 竞争性磋商
中标通知书

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广西泽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龙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委托, 2026 年 4 月 8 日就 2025 年边境小城镇(龙州县水口镇)建设前期工作服务采购(项目编号: CZZC2026-C3-230010-GXZF) 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 经评审小组评审, 采购人确认, 贵公司为本项目采购成交人, 其成交内容为:

序号	成交人	成交金额人民币 (元)	合同履行期限
1	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玖拾捌万玖仟元整 (¥989000.00 元)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天内完成, 通过相关部门审核并提交最终的成果报告。

请贵公司接此通知书后在十五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完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联系: 黄志慧

联系电话: 0771-8860511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 戴正旺

联系电话: 0771-7982225

采购人: 龙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 广西泽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2026 年 4 月 9 日

附件 2：最终报价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及分标：2025年边境小城镇(龙州县水口镇)建设前期工作服务采购（CZZC2026-C3-230010-GXZF）

供应商名称	报价(总价，元)	供货期/服务项目负责人	保证金缴纳方式	备注
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989000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天内完成，通过相关部门审核并提交最终的成果报告。/王勋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我公司响应采购文件相关要求。

附件 3：商务条款偏离表

五、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	磋商文件商务条款要求	供应商的承诺	偏离说明
2025 年边境小城镇(龙州县水口镇)建设前期工作服务采购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	我公司响应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	无偏离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天内完成, 通过相关部门审核并提交最终的成果报告。	我公司响应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天内完成, 通过相关部门审核并提交最终的成果报告。	无偏离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我公司响应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无偏离
	付款方式: (1) 完成龙州县水口镇小城镇建设专项体检评估工作, 提交《龙州县水口镇重点区域小城镇建设体检评估报告》(送审稿)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的 20%; (2) 提交《龙州县水口镇重点区域小城镇建设实施方案》(送审稿)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的 40%; (3) 《龙州县水口镇重点区域小城镇建设体检评估报告》、《龙州县水口镇重点区域小城镇建设实施方案》完成评审, 通过龙州县人民政府审定并报自治区住建厅备案通过后, 甲方向乙方支	我公司响应付款方式: (1) 完成龙州县水口镇小城镇建设专项体检评估工作, 提交《龙州县水口镇重点区域小城镇建设体检评估报告》(送审稿)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的 20%; (2) 提交《龙州县水口镇重点区域小城镇建设实施方案》(送审稿)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的 40%; (3) 《龙州县水口镇重点区域小城镇建设体检评估报告》、《龙州县水口镇重点区域小城镇建设实施方案》完成评审, 通过龙州县人民政府审定并报自治区住建厅备案通过后, 甲方向乙方支	无偏离

	付至合同价的 50%; (4) 5 个项目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单个项目完成立项批复及可研批复后, 每个项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10%, 全部项目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的 100%。 采购人支付费用前, 成交供应商需开具对应金额全额增值税发票提交至采购人处申请支付。	付至合同价的 50%; (4) 5 个项目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单个项目完成立项批复及可研批复后, 每个项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10%, 全部项目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的 100%。 采购人支付费用前, 成交供应商需开具对应金额全额增值税发票提交至采购人处申请支付。	
	报价要求: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 包括: (1) 服务的价格; (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 实施和完成工作所需的劳务费、技术服务费、交通、通信、办公场地、管理费、税费和利润等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所有费用)。	我公司响应报价要求: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 包括: (1) 服务的价格; (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 实施和完成工作所需的劳务费、技术服务费、交通、通信、办公场地、管理费、税费和利润等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所有费用)。	无偏离
	售后服务要求: (1) 服务质量保证期 6 个月 (自提交服务成果之日起计); (2) 问题处理响应时间: 接	我公司响应售后服务要求: (1) 服务质量保证期 6 个月 (自提交服务成果之日起计); (2) 问题处理响应时间: 接	无偏离

	到采购人要求处理问题的通知后在 24 小时内做出积极响应； (3) 团队要求：成交供应商须投入足够的人员并满足本项目咨询服务业务要求，保证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采购人的委托工作。	到采购人要求处理问题的通知后在 24 小时内做出积极响应； (3) 团队要求：成交供应商须投入足够的人员并满足本项目咨询服务业务要求，保证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采购人的委托工作。	
	履约要求： 1、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及以后，成交供应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就本合同与任何第三方签订合同。否则，承担所有经济 and 法律责任。 2、成交供应商若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服务，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上报采购监督部门，追究相关法律责任，对造成的损失采购人保留索赔的权利。 3、合同履行期间，如成交供应商或法定代表人存在违法违规行，在政府相关执法部门调查可被行政处罚期间，采购方可视情况中止合同。	我公司响应履约要求： 1、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及以后，成交供应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就本合同与任何第三方签订合同。否则，承担所有经济 and 法律责任。 2、成交供应商若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服务，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上报采购监督部门，追究相关法律责任，对造成的损失采购人保留索赔的权利。 3、合同履行期间，如成交供应商或法定代表人存在违法违规行，在政府相关执法部门调查可被行政处罚期间，采购方可视情况中止合同。	无偏离
	其他要求： 1、验收要求：成果文件必须符合法律法规、项目主管部	我公司响应其他要求： 1、验收要求：成果文件必须符合法律法规、项目主管部	无偏离

门、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成果文件递交后，取得正式批复文件。 2、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或产品不会发生任何的知识产权或经营权的纠纷和第三方提出侵犯其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或设计权的纠纷。供应商应对采购内容所涉及的专利承担责任，并负责保护业主的利益不受任何损害。一切由于文字、商标、技术和软件专利授权引起的法律裁决、诉讼和赔偿费用均由成交人负责。所使用的服务设备、服务技术、材料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	门、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成果文件递交后，取得正式批复文件。 2、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或产品不会发生任何的知识产权或经营权的纠纷和第三方提出侵犯其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或设计权的纠纷。供应商应对采购内容所涉及的专利承担责任，并负责保护业主的利益不受任何损害。一切由于文字、商标、技术和软件专利授权引起的法律裁决、诉讼和赔偿费用均由成交人负责。所使用的服务设备、服务技术、材料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
---	---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4月08日

附件 4：技术需求偏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磋商文件参数要求	竞标响应	偏离说明
1	2025 年边境小城镇（龙州县水口镇）建设前期工作服务采购	▲一、专项体检评估和实施方案编制 （1）小城镇建设专项体检评估：组织实地调研和基础数据采集，系统梳理分析数据，撰写 1 份体检评估报告，全面掌握龙州县水口镇建设状况和水平； （2）实施方案编制。结合调研与评估结果，深入查找存在的短板弱项和急难愁盼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设建议，编制“一镇一策”方案并通过专家评审及部门审核；紧扣发展定位与目标，策划包装一批建设项目，形成 1 份详细的项目清单，为争取各类资金提供支撑； （3）提供实施方案编制过程中涉及的项目现场调研、市场分析、项目边界确定、运作模式设计等相关驻镇指导服	我公司响应： ▲一、专项体检评估和实施方案编制 （1）小城镇建设专项体检评估：组织实地调研和基础数据采集，系统梳理分析数据，撰写 1 份体检评估报告，全面掌握龙州县水口镇建设状况和水平； （2）实施方案编制。结合调研与评估结果，深入查找存在的短板弱项和急难愁盼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设建议，编制“一镇一策”方案并通过专家评审及部门审核；紧扣发展定位与目标，策划包装一批建设项目，形成 1 份详细的项目清单，为争取各类资金提供支撑； （3）提供实施方案编制过程中涉及的项目现场调研、市场分析、项目边界确定、运作模式设	无偏离

		务。 ▲二、项目前期策划 (1)完成 5 个项目的前 期策划，包括项目建议 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的 编制和重点项目建设效 果图，积极配合做好相 关资金申请工作。	计等相关驻镇指导服 务。 ▲二、项目前期策划 (1)完成 5 个项目的前 期策划，包括项目建议 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的 编制和重点项目建设效 果图，积极配合做好相 关资金申请工作。	
--	--	---	--	--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需求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4月08日

